

3-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第一技师学院的 杭州市公共实训基地杭州第一技师学院分基地实训设备购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工业互联网生产线实施运维系统），属于（（十二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工业互联网云数据显示器），属于（（二）工业（制造业）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青岛海信商用显示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64人，营业收入为659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684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水处理预测性维护），属于（（二）工业（制造业）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智慧黑板），属于（（二）工业（制造业）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25人，营业收入287370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494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 （工业互联网生产线实施与运维本地部署），属于（（十二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设备安装调试与实训室配套集成），属于（（十二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配套软件及信号转换接口），属于（（十二）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配套桌椅），属于（（二）工业（制造业）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4780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929.8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：北京恒达集电教学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8日